2019年 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700　　公司简称：宁水集团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同时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6,34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6,902,000.00 元(含税)，转增股本 46,902,000 股。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296,685.71 元的 22.09%。本次送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03,242,000 股。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水集团	603700	宁波水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溯榮	徐倩迪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洪兴路 355 号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洪兴路 355 号
电话	0574-88195854	0574-88195854
电子信箱	zqb@chinawatermeter.com	zqb@chinawatermeter.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1、经营范围：

公司为集合水计量产品、水务工业物联网技术应用研发与制造的综合性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聚焦智慧供水领域，在生产制造传统水流量计量产品的基础上，以智慧计量与营运为切入点，从事一系列智能水表为核心产品的各类智慧水务终端设备、智慧水务大数据服务系统与平台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并致力于成为具备智慧水务服务一体化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具体业务板块如下：

（1）硬件终端制造板块：水计量产品，涵盖 600 多种型号、全系列的民用、工业用冷、热机械水表和智能水表，服务国内超过 2000 家水务公司。

（2）大数据服务平台：涵盖智能综合抄表、管网漏损率监测、在线维修资源调度及精细化水务营收，基于物联网技术基础之上满足下游客户的智慧水务需求。

2、业务模式：

目前公司已具备智能硬件终端制造形成收入、大数据服务平台保持客户粘性的产品结构，能够满足客户个性化的需求，提供专业化服务。公司持续推进自主创新、技术改造和新产品研发，报告期内始终致力于开展建立在工业互联网技术基础之上的智能化生产与定制化服务的业务模式，推动城市智慧供水管理工作进一步朝着数字化、自动化、信息化与智能化的方向发展。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在采购上实行供应链管理模式，建立了完整的供应管理体系以及合格的采购、检验制度，并大力推行采购信息化。公司与供应商之间建立了稳定、高效的合作关系，根据市场供应情况适时调整库存，有效保证公司原材料的及时且优质供应，并平滑采购成本。

通过实施市场价格跟踪及分析，确保采购物资综合性价比达到最优。在采购质量的控制方面，公司对供应商提供产品的价格、质量、交货时间以及管理能力等多指标进行综合评估，建立详细的供方档案并持续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动态调整采购量。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的是“订单 + 备货”的生产模式，保障市场供应，维持合理库存。根据水表市场需求情况，结合生产运营实际情况，公司科学有效地制定生产计划，确保生产运行管理有序、高效。

对于批量式的通用型水表产品，公司依据往年的销售情况，同时紧跟市场需求开展预测，设置库存上下限。生产部门根据销售、库存情况组织生产，使库存维持在设定的范围之内。而个性化小规模订单对公司生产流程的灵活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能及时根据客户需求制定相关技术材料并组织生产，带来高毛利。报告期内，公司订单饱满，生产产能基本处于满负荷运转。

3、销售模式

根据客户是否为最终使用方，公司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国内市场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国际市场主要采取经销模式。

直销模式下，公司已实现覆盖东北、华北、华南、华中、西南、西北、苏沪皖、浙闽八个大区的全国性营销服务网络。公司以面向水务公司为主，回款率较高，同时面向房地产企业、工矿企业以及其他水表生产企业等，致力于搭建与客户一对一的交流平台，及时且深入了解市场动态，围绕客户需求提供最优解决方案。

经销模式下，公司将产品销售给具有一定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的经销商，由其向终端客户进行销售。

4、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采用总部统一管理，本地化驻点的售后服务模式。随着下游客户对产品维护逐渐提出更高的要求，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公司建设标准化的技术服务网点并集中管理，建立了详尽的售后服务计划和完善的售后服务措施，并配备经验丰富的售后服务人员和技术人员，确保服务效率，提供优质服务，保持与客户的高密度沟通，稳定销售渠道。具体服务内容包括线下客户培训、后续调试对接、售后维护、客户反馈信息收集等。目前，公司正加快推进技术服务网点的布局，进一步提升服务的及时性与专业性。

行业情况说明

1、行业主管部门与监管体制

经过多年发展，水表制造行业已经形成了政府主管部门依法行政、行业协会自律管理、企业自主经营的市场化发展格局。行业主管部门主要有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市场监督总局等；行业自律组织主要为中国计量协会水表工作委员会。

公司现担任中国计量协会水表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秘书长单位，以及智能水表技术工作组组长单位，在行业内具有较高地位。公司作为行业核心成员，对行业的技术进步和发展起到了引领和推动作用。

2、行业政策

（1）国家大力推行“两化融合”国策，即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为配合国家整体信息化战略，公司作为业内领先企业，将结合“互联网 + 先进制造业”等政策，积极帮助水务企业推进信息化改造。通过建立信息化平台，推动智慧供水领域的范例工程成功落地，并加快商用及推广步伐。

（2）近些年国家先后出台了与水表产业关联度较高的多项利好政策，如“一户一表改造”、阶梯水价、节水行动方案、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一系列指导意见或政策，涉及到水资源综合利用与保护、节水与城镇供排水、居民与工农业用水等各方面。2019 年国家多部位联合发布了“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和“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分工方案)”等纲领性文件，对各行各业(工业、农业、企事业单位等)的用水和节水工作提出了一系列指导性强的要求与措施，并将用水的精细化计量管理纳入到节约用水工作的重要行动之中。在纲领性文件的指导下，明确到 2020 年，全国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要控制在 10%以内的主要目标，节水效果初步显现；到 2022 年，节水型生产和生活方式初步建立；到 2035 年，全国水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计划将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3）长时间在线使用的水表无法保证水计量性能的准确。2019 年 1 月，市场监管总局联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了《关于加强民用“三表”管理的指导意见》，提出要求及时做好计量器具的更换工作，强化了水表安装使用前首次检定、到期轮换的监督管理。民用水表轮换期限期限为 6 年的这项规定将更加严格地执行，对于前期监管不力的老旧水表产品登记检测将加速更新和替换。

一系列政策导向所产生的外生推动力，对水表在计量精确性、及时性、自动计费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推促水表产品朝着更高标准、智能化的方向演进与发展，并加快更新速度。智能水表作为水计量终端，处于强化水资源管理、实施智慧水务的最前端，预计未来将在水务行业中广泛应用与普及。

3、行业格局和发展现状

（1）行业格局

目前我国水表行业较为分散。智能水表对水表企业跨行业知识的积累、多学科交叉应用的产品研发能力、综合采购能力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要求。较于传统标的制造，智能水表对安装调试、后续维护能力的要求也将更加严格，技术壁垒迅速提升。因此不具备这样综合能力的大部分中小水表企业有可能加速被市场淘汰，而具有长期计量技术积累、研发能力强劲、优质服务能力优势的企业有可能快速发展壮大，未来行业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高。

此外，原先以生产电子电路、嵌入式系统、通信与软件等产品的行业外企业，利用自身独特优势，转型从事智能水表电子模块生产、软件产品开发、乃至智能水表整机及水务应用系统开发等业务，参与水表行业市场竞争。这对改变行业竞争格局、提升水表技术含量、加速产品结构调整与企业转型升级、更好服务于我国水计量与水务领域将会起到很好的推动与促进作用。从长远看，竞争加剧可以促进水表产业健康发展，构建良好的行业生态环境，提高行业集中度，利好龙头企业。

（2）发展现状

新一代智能水表设计和制造技术正逐渐迈向成熟，传感技术(机电转换)、通信技术、边缘计算技术和电磁超声技术应用等方面都会引导和促进智能产品使用功能完善，并获得市场认可与接受。

以 NB-IoT 为代表的物联网技术正在加速改变我国乃至全球水表产业格局。此项技术尤其适合应用于水表这种对价格比较敏感、安装位置偏僻(地下或者数据难以传输位置)的情况，突破了智能水表发展过程中在成本、安全、及时性、环境适应性等方面的制约因素。在政策引导、技术与需求交集出现的背景下，水表产业升级趋势明朗，正向着智能水表及应用系统方面调整与转型。

4、市场供求状况及发展趋势

近年来，国家对基础设施领域保持较高强度投资，供水、水处理、水利建设、房地产行业快速增长。在下游行业的拉动下，我国水表行业的产量、需求量均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在原本水表市场需求逐步扩大的基础上，行业产品层面也呈现出了明显的智能化趋势。

（1）用户需求发生变化。随着管网漏损率考核的日趋严格，水司自我管理要求不断升级，对产品信息化、物联网与测控自动化、互联网等技术的应用需求逐渐增加，服务内容逐渐从传统的水计量向智慧水务领域拓展，涉及供水科学调度与管理、渗漏水监测与定位、水质检测与预警等多方面内容，给水表行业带来新的发展空间和增长点。

（2）服务模式发生变化。水计量与人工水费抄收及管理方式正逐渐迈向智能化、信息化、系统化，水表企业将积极转型到系统层级服务上来。智能水表及配套软件的产品模式能够为水司现有的运营管理带来极大的便利，以其数据传递、交易结算等方面的优势，能够有效改善机械水表人工抄读效率低、抄录数据误差大、水司长期垫资运营等状况。

另外，受益于海外市场的需求增长，国内水表行业出口量也逐年加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总资产	1,700,511,780.22	824,579,737.42	106.23	688,825,058.70
营业收入	1,371,124,665.82	1,029,312,558.64	33.21	814,176,16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296,685.71	137,209,942.00	54.72	121,358,21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077,385.00	128,844,723.43	45.97	113,122,33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4,167,921.79	510,903,351.28	143.52	418,505,34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20,756.72	102,141,249.66	36.79	133,848,774.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9	1.17	18.80	1.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9	1.17	18.80	1.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6	30.03	减少 11.07 个百分点	31.8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35,294,703.86	319,204,575.63	358,942,627.58	457,682,75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976,762.23	55,086,368.72	54,402,518.26	77,831,03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729,939.61	52,301,924.07	50,939,005.11	60,106,51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638,326.51	18,607,875.47	-46,879,453.97	305,630,661.7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9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16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张世豪	0	30,948,967	19.80	30,948,967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宗辉	0	11,775,185	7.53	11,775,185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云	0	8,837,000	5.65	8,837,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绍满	0	7,547,749	4.83	7,547,749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开拓	0	7,293,749	4.67	7,293,749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琳	0	4,812,500	3.08	4,812,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蕾	0	3,753,755	2.40	3,753,755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富康	0	3,002,840	1.92	3,002,84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侯雁君	0	1,999,378	1.28	1,999,378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杭州富阳健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50,000	1.12	1,7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张世豪与张琳、张蕾系父女关系；股东张世豪、王宗辉、徐云、赵绍满、王开拓及张琳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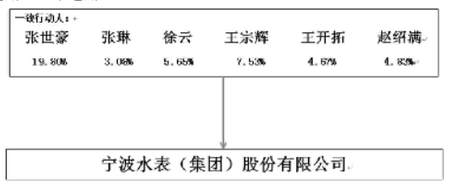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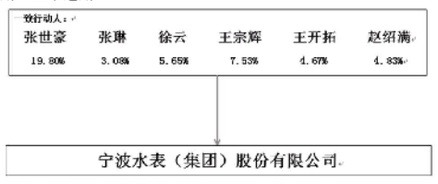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371,124,665.8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12,296,685.7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4.72%，公司总资产 1,700,511,780.2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6.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1,244,167,921.7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3.52%。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变更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宁波兴远仪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远仪表”)
杭州云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云润”)
慈溪宁水仪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慈溪宁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03700　　证券简称：宁水集团　　公告编号：2020-023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每股转增 0.3 股。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简要原因说明：目前水表行业处于智能水表替代机械水表的快速发展阶段，公司智能水表业务的快速发展对资本投入需求较大，且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需加大原材料储备。2019 年公司使用较大额度的自有资金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公司拟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是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及实际情况制定，兼顾了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34,454,234.2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19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56,34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690.20 万元(含税)，转增股本 46,902,000 股。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22.09%。本次送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03,242,000 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12,296,685.71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35,849,849.47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4,690.20 万元，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处行业正向着智能水表及应用系统方面调整与转型，技术壁垒和服务壁垒加深，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

近年来，国家对基础设施领域保持较高强度投资，大力推行“两化融合”国策。2019 年国家多部位联合发布了“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和“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分工方案)”等纲领性文件，对各行各业(工业、农业、企事业单位等)的用水和节水工作提出了一系列指导性强的要求与措施，供排水企业、工农业、企事业单位用水信息化、智能化和网络化进程的加快都给水表行业提供了较大的发展空间和广阔的市场机会。受益于此，2019 年水表智能化迈入提速阶段，此类政策也驱动着水表更换将加快速度执行，行业整体形势向好，未来行业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高。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和战略升级转型期，公司根据“一业为主，做精做强”的战略方针，加速推进 NB-IoT 智能水表等核心产品的推广与商用，目前已实现以北京、上海、深圳、天津、拉萨、乌鲁木齐等为代表城市的物联网项目的规模布局。公司营业规模逐年扩大的同时，将持续推进自主创新、技术改造和新产品研发，积极转型为以智能水表结合智慧水务大数据服务系统与平台的业务模式，公司将会增加资金投入来增强核心竞争力，为水司提供更多元化的服务打下结实的基础。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7,112.4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2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1,229.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4.72%。2019 年度，公司智能水表业务快速发展，产品结构逐步优化。公司自主研发的智慧水务应用云平台为下游客户开展水资源管理信息化、智能化提供了更为高效的途径，进一步带动了智能水表的业务增长。为巩固公司在研发创新、市场拓展、技术服务等方面的优势，加快转型升级，公司投资需求增加，相应资金需求也有所增大。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随着行业逐步迈入“互联网 + 新一代智能水表”时代，公司将准确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契机，依托于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平台等新兴技术，不断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为抢抓市场机遇，持续深化公司战略，公司将继续加大投资力度，对资金的需求相应增加。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1、水表行业处于智能水表替代机械水表的快速发展阶段，为了保证公司的快速发展不受影响，公司需要将 2019 年末部分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生产经营发展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

2、受到疫情影响，公司积极应对并加大原材料储备，为保障复工复产，部分资金将用于购买原材料。

3、2019 年 12 月公司以 2,729.61 万元竞拍取得了宁波市江北区 JB14-02-42a（奇力仪表西侧 1#)地块，用于募投项目的建设，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部分用于公司后续项目投资建设以及日常经营开支所需。

2020 年，公司将继续保持稳健发展的态势，在巩固现有核心竞争优势的基础上，聚焦发展战略，积极拓展业务规模，保障全体股东的权益。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资金需求和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长远利益，且决策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公司发行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严格履行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董事的意见和股东的期望。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根据公司未来的资金需要、公司发展阶段等因素综合考虑，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影响，本次预案中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报告期内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相应摊薄。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700　　证券简称：宁水集团　　公告编号：2020-021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 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琳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内容：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7,112.47 万元，同比增长 33.2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1,229.67 万元，同比增加 7508.67 万元，增长 54.72%。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的无保留审计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内容：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同时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主要系目前水表行业处于智能水表替代机械水表的快速发展阶段，公司智能水表业务的快速发展对资本投入需求较大；且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需加大原材料储备；2019 年公司使用较大额度的自有资金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资金需求和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长远利益，且决策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意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及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内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 2019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及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和《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内容：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期限一年。并拟定 2020 年度审计服务费用与 2019 年度保持不变。

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高品质、高附加值的专业服务。同意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及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真实、客观地反映了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本事项，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25)及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项目延期的议案》

内容：公司拟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兴远仪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远仪表”)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年产 405 万台智能水表扩产项目”的实施主体，该项目后续由公司和兴远仪表共同实施。同时，公司拟延长“年产 405 万台智能水表扩产项目”及“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预期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至 2022 年 12 月；拟延长募投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预期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至 2022 年 1 月；拟延长募投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预期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至 2023 年 12 月。

董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项目延期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投项目资金投向、研发方向等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本事项，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及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内容：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结合公司具体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交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按照相应标准确定 2020 年度董事会董事薪酬。其中，独立董事按照 6 万元 / 年(含税)的标准领取独董津贴；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内容：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结合公司具体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交了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按照相应标准确定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具体内容为：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考核后，按考核结果领取薪酬。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宁波兴远仪表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内容：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兴远仪表增资人民币 1,000 万元，用于兴远仪表的生产经营及后续发展。增资完成后，兴远仪表的注册资本拟变更为人民币 1,200 万元。

董事会认为：本次增资事项是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的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及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筹办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8)及相关公告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独立董事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